

臨時用電

台灣電力公司

表燈(住商)時間電價 (延期) 登記單
低壓電力用電

適用範圍：

本人經審閱消費性用電服務契約、貴公司營業規章、電價表及線路設置費收費費率表3日以上，願依其相關約定用電，請惠予供電。 此致

台灣電力公司 區營業處

簽章：

用電戶名：

用電地址 □□□： 市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身分證號碼/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電子郵件帳號：

通訊地址 □□□：

電話號碼：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同意以簡訊提醒繳費
是 否

預定用電日期： 年 月 日

整理號碼													
登記號碼													
受理號碼													
卡別	計 算 日	用 戶 電 號										檢 算 號	
		區 處	營 業 區	戶 號	分 號								
1	2	3	4	5	6	7	8	11	12	13	14		
C													

另有燈或力										
部分送電	戶數	戶 號						分號	檢 算 號	總 表 分 表 共 用 電 表
		42	43	44						

右列各欄請寫	使用電器名稱																										設備容量	電力	24				29										
	規 範	相 伏特 容量																										電熱	30				35										
數 量																									電燈	36				41													
																									總計																		
																									用電用途																		
																									主要產品																		
右列各欄請寫	無效表數	卡號	契約種類	用電種類	發行日期	轉區日期	收費帳戶	收費區	縣 市	供電饋線	空 調 種 類	經常 契約容量	備 用 率	行 業 別	特 殊 計 費 別	鐵 損 度 數	轉 帳 軍 種	農 電 別	離 峰 契 約 容 量	離 峰 用 電	非 夏 月 / 半 尖 峰 契 約 容 量	工 業 區 別	電 表 組 數	中 空 調 主 機 容 量 (噸)	箱 型 空 調 主 機 容 量 (噸)	變 壓 器 容 量 (kVA)	週 六 半 尖 峰 契 約 容 量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6	37	38	39	42

右列各欄請寫	裝 表 記 錄 (電度表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同1表)																								送電日期			變 動 別															
	電度表種類	電度表組別	表別	卡號	型 式	規 範	位	電 度 表 號 碼						倍 數	代 用 別	檢定期限		指 數		製 造		檢 定 號 碼		端 子 盒 封 印 號 碼		年	月		日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4	35	36	43 44						48	49	50	52	53	54	55	59	60	62	63	64	65	72	73	80	15	17	18	19	20	21	22	23		
	有效表		01	2																																							
	離峰表		02	3																																							
	無效表		03	4																																							
	需量計		04	5																																							
				06	6																																						
	三段式尖峰表		08	7																																							
				09	8																																						
	三段式需量計		10	9																																							
				11	10																																						
	週六半尖峰表		12	11																																							
				81	85	86																																					
	比流器 (A)																																										
	比壓器 (V)																																										

審核人

核定人

台灣電力公司

臨時用電登記單 (附頁)

本人已明瞭本供電契約之內容已詳載於消費性用電服務契約、貴公司營業規章、電價表及線路設置費收費費率表，經審閱上項內容後，願依其相關約定用電，請惠予供電。
此致

台灣電力公司

區營業處

用電戶名

簽章

用電地址：

通訊地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繳費保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願繳付保證金	<input type="checkbox"/>
免保證金與保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整理號碼													
登記號碼													
受理號碼													
右列各欄由本公司填寫	卡別	計算日	用戶電號										檢算號
			區號	營業區	戶號	分號							
1	2	3	4	5	6	7	8	11	12	13	14		
T													

適用範圍：臨時用電之新設、延期

右列各欄由本公司填寫	變動日期						變動別	延期次數	用電期限						預收電費	審核人	核定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15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8			

本戶臨時用電所裝設過電流保護器及漏電斷路器保證繼續保留至拆表日為止，如於檢驗送電後移裝拆除，為用電安全，願無條件接受停電，絕無異議。